**具有健全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需提供｛注：①可提供2022年以来任意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包含审计报告和审计报告中所涉及的财务报表和报表附注），②可提供2022年以来任意年度供应商内部的财务报表（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复印件，③可提供截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一年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④供应商注册时间截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不足一年的，也可提供在工商备案主管部门的公司章程（复印件）。｝以上任选其一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